

公司代码：600377

公司简称：宁沪高速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吴新华	公务	胡煜
独立董事	张柱庭	公务	张二震

- 4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本集团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 3,587,861,857 千元，每股盈利约 0.7122 元，本公司董事会以总股本 5,037,747,500 股为基数，建议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每股人民币 0.44 元（含税）。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宁沪高速	600377	-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	00177	-
ADR	美国	JEXYY	477373104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永嘉	江涛、楼庆
办公地址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仙林大道6号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仙林大道6号
电话	8625-84362700-301836	8625-84362700-301835, 301315
电子信箱	jsnh@jsexpwy.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本集团主营业务为江苏省境内收费路桥的投资、建设、经营及管理，并发展该等公路沿线的服务区配套经营（包括加油、餐饮、购物、广告及住宿等），除沪宁高速外，公司还拥有宁常高速、镇溧高速、锡宜高速、宁连公路、锡澄高速、广靖高速、江阴大桥以及苏嘉杭等位于江苏省内的收费路桥全部或部分权益。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直接参与经营和投资的路桥项目达到 16 个，拥有或参股的公路里程已达到 850 公里。

此外，本集团还积极探索及尝试新的业务类型，从事房地产的投资开发、高速公路沿线广告媒体发布及其他金融、类金融和实业方面的投资，以进一步拓展盈利空间并实现集团的可持续发展。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三家全资子公司、三家控股子公司、十家参股联营企业，总资产规模约 425.32 亿元，净资产约 235.20 亿元。

本报告期，本公司、宁沪置业、宁沪投资、广靖锡澄公司、宁常镇溧公司、镇丹公司、五峰山大桥公司及本公司其他附属公司，合称为本集团。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5年
总资产	42,532,491,238	36,282,573,529	17.23	36,476,039,663
营业收入	9,455,680,365	9,201,297,066	2.76	8,761,321,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87,861,857	3,346,063,867	7.23	2,506,629,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65,591,487	3,316,405,373	7.51	2,692,979,2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520,283,963	22,209,756,185	5.90	20,476,159,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2,104,978	5,463,748,504	-4.24	4,475,893,1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22	0.6642	7.23	0.49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	不适用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06	16.06	0	12.4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295,677,347	2,373,357,718	2,321,286,397	2,465,358,9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8,672,948	1,020,987,237	996,338,534	691,863,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74,192,406	1,017,948,960	991,692,822	681,757,2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3,304,540	1,300,042,195	1,373,649,270	1,285,108,97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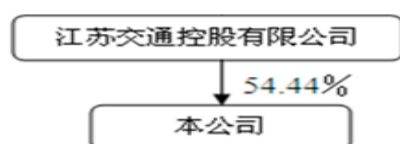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0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69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的 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0	2,742,578,825	54.44	0	无	0	国有法人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	589,059,077	11.69	0	无	0	国有法人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60,711,113	135,607,300	2.69	0	未知	0	境外法人
BlackRock, Inc.	-2,522,633	121,857,932	2.42	0	未知	0	境外法人
JPMorgan Chase & Co.	0	82,901,847	1.65	0	未知	0	境外法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0	55,982,255	1.11	0	未知	0	其他
建投中信资产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0	21,410,000	0.42	0	未知	0	其他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 限公司（台湾）—自有 资金	0	20,680,954	0.41	0	未知	0	境外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 组合	0	9,773,895	0.19	0	未知	0	其他
国泰人寿保险股份有 限公司—自有资金	0	9,553,937	0.189	0	未知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2) 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本公司关联方、战略投资者和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而成为本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情况；及(3) H股股东的股份数目乃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而备存的登记。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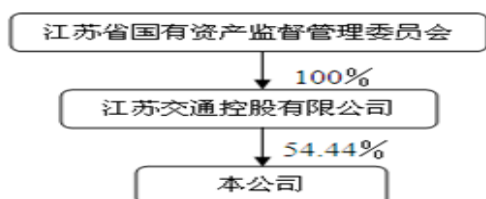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7 年度，本集团在立足主营业务稳定增长、着力推进新建路桥项目投资建设的基础上，通过股权投资，进一步放大资本功能，拓宽投融资渠道，优化业务结构。同时，在经营模式转型与经营效益提升方面探求新的手段与方式，服务区改革取得实质性突破，实现了持续稳健的经营发展。一是新项目投资建设有序推进。报告期内，公司抓住发展机会继续整合苏南路网内优质路桥项目，在有序推进五峰山公路大桥及南北接线项目、镇丹高速项目和常宜高速项目投资建设的同时，子公司广靖锡澄公司投资建设宜长高速新建项目，进一步拓展区域内优质的高速公路通道资源。二是经营模式转型实现突破。本报告期公司积极推进服务区经营模式改革方案，巧借民企力

量，将国有资源与民营资本嫁接，通过“外包+监管”和“平台+拓展”的模式，实现“以资源换效益”的目标，推动6个服务区经营效益和服务水平的全面提升。三是辅业投资加大探索力度。本报告期子公司宁沪投资追加认购7亿元国创开元二期基金份额，通过与国内知名投资机构交流合作的机会，拓展投资视野，提升投资能力，为未来公司业务的转型发展拓展空间。四是融资效果逐步显现。2017年度，针对新建项目投入大额资金需求，公司在资金紧张的市场环境下适时调整融资策略，积极争取以成本较低的间接融资方式替代直接融资，有效补充资金缺口、控制资金成本，提升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本集团累计实现营业总收入约9,455,680千元，同比增长约2.76%，其中，实现道路通行费收入约7,104,364千元，同比增长约6.79%；配套业务收入约1,780,145千元，同比增长约5.49%；房地产销售收入约509,752千元，同比下降约37.13%；广告及其他业务收入约61,419千元，同比增长约21.53%；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利润约4,724,367千元，比2016年同期增长约7.3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3,587,862千元，每股盈利约人民币0.7122元，比2016年同期增长约7.23%，经营业绩再创历史新高。

各项业务进展情况如下：

1. 1 收费路桥业务

(1) 业务表现及项目营运分析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通行费收入约7,104,364千元，同比增长约6.79%，通行费收入占集团总营业收入的约75.13%。

报告期内，沪宁高速日均流量90603辆，同比增长约8.34%，日均通行费收入约13,162.67千元，同比增长约5.35%。从客、货车流量的全年变化趋势来看，客车流量继续保持稳定增长，全年平均增速约8.55%，流量占比约78.20%；全年货车流量实现约7.60%的增长，货车占比约为21.80%。2016年8月起，国家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五部委联合开展货车非法改装和超限超载专项治理行动，受此影响，货车流量在2017年度增长显著。

宁常高速在本报告期内交通流量表现依然突出，日均交通量同比增幅约18.13%，其中客车日均流量同比增长约16.82%，货车日均流量同比增长约22.04%，日均通行费收入增长约17.39%，流量与收入增幅均高于路网内其他道路。2017年度，宁常高速对沪宁高速西段的分流影响逐渐减弱，合并沪宁高速西段和宁常高速所构成的沪宁西部走廊报告期内日均流量同比增长约12.69%，其中客车日均流量增长约12.37%，货车日均流量增长约13.91%，沪宁区间两条主要通道的客、货车交通总量均呈现良好的增长趋势，区域内高速公路资产整合对集团主营业务所带来的规模效益

逐步开始体现。

其他各路桥项目包括锡澄高速、江阴大桥、沿江高速等路网其他路段的交通流量继续保持较好的增长态势，除苏嘉杭因苏州城区段由于货车限行、广靖高速因江广高速扩建致使货车流量下降导致收入下降外，其余路桥项目流量与收入均有不同程度的增长，报告期内客、货车流量的整体变化趋势与沪宁高速基本一致。报告期内宁连公路由于其相邻道路大修限制货车通行，导致短期内流量表现异常。2017年1月1日新开通的常嘉高速目前仍在培育阶段，交通流量环比增速表现良好。

(2) 业务进展情况

加快推进新建项目的建设

公司于2017年度积极推进五峰山公路大桥及南北接线新建项目，目前，五峰山过江通道南北公路接线初步设计、主体施工图设计已经获批，完成房屋拆迁约30%，五峰山大桥主桥桩基与承台施工已经全部完成。截至报告期末，五峰山大桥公司已经完成投资人民币44.08亿元，占项目总投资约36.53%。

本公司持股70%的镇丹高速项目于2015年10月正式开工建设，目前已经累计完成投资人民币12.76亿元，工程建设正在进行中，预计2018年内建成通车。

广靖锡澄公司占60%股权的常宜高速一期工程目前正进行项目前期工作并启动征地拆迁。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已完成投资人民币14.85亿元，占项目总投资额的约39.08%。

报告期内，公司第八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了由子公司广靖锡澄公司出资资本金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投资建设宜长高速新建项目，进一步占有区域内优质的高速公路通道资源，广靖锡澄公司所占股权比例为60%。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已完成投资人民币10.82亿元，占项目总投资额的约27.20%。

跟进312国道沪宁段补偿进展

根据江苏省政府要求，312国道沪宁段于2015年9月16日零时起提前终止收费经营权，经江苏省国资委批复确认，由交通控股从留存收益中支付本公司经济补偿金1,316,049,634元。于2015年12月24日、12月25日，本公司分别收到交通控股第一期补偿款326,419,854元、200,000,000元。于2016年9月6日，本公司收到交通控股第二期补偿款394,814,890元。2017年7月25日，本公司收到交通控股第三期补偿款394,814,890元，至本报告期末，所有补偿款项已全部结清。

协调解决宁连公路潘家花园收费站撤站事宜

近年来随着公路沿线区域城镇化进程加快，宁连公路潘家花园收费站已经位于城市副中心区

域，为服务江北新区发展，南京市政府于 2017 年 5 月份正式向江苏省政府提出申请，请求撤除潘家花园收费站。2017 年 11 月，江苏省政府向南京市政府下发了《关于同意撤销宁连公路潘家花园收费站的批复》（苏政复〔2017〕99 号），同意撤销宁连公路潘家花园收费站；请南京市切实做好收费站撤除后债务处理、人员安置分流等工作，确保社会稳定。但文件并未明确具体停止收费时间。目前公司正在与公路管理部门关于后续问题进行积极沟通。如有进一步消息，本公司将按上市规则刊发公告。

1.2 配套服务经营

围绕服务区服务质量提升和经济效益提升发展战略，2016 年 11 月，公司全面制定了服务区经营模式转型方案，梅村、仙人山、黄栗墅 3 对服务区实行“外包+监管”模式，阳澄湖、窦庄、芳茂山 3 对服务区实施“平台拓展”方案，将国有资源与优质民营资本嫁接，使道路区位优势与民营企业经营模式产生合力，实现和谐共赢。2017 年 1 月梅村服务区经营模式转型率先完成，外包 6 年合计租金人民币 2.8 亿元；同年 11 月投资方完成总投入约 1 亿元、总面积 2 万平方米的升级改造，形成了业态丰富、布局流畅、设施完善、功能齐全的全新旅行综合体。2017 年 7 月，黄栗墅服务区和仙人山服务区经营模式转型工作同步完成，其中，黄栗墅服务区外包 6 年合计租金人民币 1.3 亿元，仙人山服务区外包 6 年合计租金人民币 1.4 亿元；2018 年 1 月，仙人山服务区完成升级改造并正式对外营业。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配套服务收入约 1,780,145 千元，同比上升约 5.49%。其中实现油品销售收入约人民币 1,521,453 千元，占配套服务总收入的约 85.47%，同比增长约 7.06%，油品销售量同比下降约 2.87%，其中，汽油销售量同比增长约 4.71%，柴油销售量同比下降约 17.91%，主要受沪宁高速全线加油站柴油标号升级因素影响。但公司通过与供油单位积极开展业务谈判争取利润空间，2017 年油品业务毛利率同比上升约 3.16 个百分点，增加年度净利润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他包括餐饮、商品零售、清排障等业务收入约为人民币 258,692 千元，同比下降约 2.87%。

1.3 房地产开发销售业务

2017 年，国内出台了多项房地产调控政策以进一步调控房价，限购、限贷、限价、限售等更加严格的多项举措逐步颁布，江苏省内不同地区房地产市场加速分化。面对复杂的市场环境和政策调控，本报告期公司地产业务开发销售紧跟形势变化，及时调整营销策略，以稳健经营为全年营销工作方针，以提升业绩为中心任务，各地产项目的开发、销售、交付工作均进展顺利。

本年度共计预售住宅 176 户、商铺 9 户、车位 52 户，实现预售收入 404,188 千元。截至报

告期末已累计预售 2,036 户（商铺 35 户、车位 52 户），实现预售收入约 3,164,791 千元。本年度共计交付 329 户（商铺 10 户、车位 52 户），结转收入约 491,162 千元；累计交付 1,800 户（商铺 34 户、车位 52 户），结转收入约 2,323,303 千元。本报告期宁沪置业实现税后净利润约 108,785 千元，同比增长约 48.91%，地产业务为集团业绩增长持续带来贡献。

1.4 广告及其他业务

本公司其他业务主要包括子公司宁沪投资等公司的广告经营及宁沪置业的物业服务等。本报告期取得广告经营业务收入约 48,521 千元，同比增长约 16.70%。其他物业服务费及商业地产出租本年度共计实现收入约 12,898 千元，同比增长约 43.92%。

2 财务分析

2.1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9,455,680,365	9,201,297,066	2.76
营业成本	4,334,469,882	4,363,720,292	-0.67
销售费用	11,891,705	26,762,163	-55.57
管理费用	187,898,191	182,065,269	3.20
财务费用	480,441,961	502,388,296	-4.37
税金及附加	87,587,512	193,471,915	-54.73
营业外收入	14,176,399	44,626,929	-68.23
营业外支出	24,721,090	26,861,204	-7.97
投资收益	586,872,528	472,966,663	24.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2,104,978	5,463,748,504	-4.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82,966,202	-225,759,481	-3258.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9,346,946	-5,264,831,123	145.95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地区情况

本集团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累计约 9,455,680 千元，比 2016 年同期增长约 2.76%；营业成本累计约 4,334,470 千元，比 2016 年同期减少约 0.67%，集团综合毛利率水平同比增长约 1.59 个百分点。

单位：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收费公路业务	7,104,363,726	2,301,862,413	67.60	6.79	8.20	减少 0.42 个百分点
沪宁高速	4,804,374,867	1,295,089,018	73.04	5.07	6.01	减少 0.24 个百分点
宁连公路	33,204,966	28,056,334	15.51	33.03	69.33	减少 18.11 个百分点
广靖高速及锡澄高速	867,533,895	256,375,340	70.45	3.43	3.34	增加 0.03 个百分点
宁常高速及镇溧高速	1,064,293,775	537,329,066	49.51	16.99	14.60	增加 1.05 个百分点
锡宜高速及无锡环太湖公路	334,956,223	185,012,655	44.77	9.35	7.45	增加 0.98 个百分点
配套服务业务	1,780,145,565	1,728,961,843	2.88	5.49	3.27	增加 2.09 个百分点
房地产销售业务	509,752,364	280,007,835	45.07	-37.13	-48.13	增加 11.64 个百分点
广告及其他业务	61,418,710	23,637,791	61.51	21.53	6.08	增加 5.60 个百分点
合计	9,455,680,365	4,334,469,882	54.16	2.76	-0.67	增加 1.5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	-	-	-	-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江苏省	9,455,680,365	4,334,469,882	54.16	2.76	-0.67	增加 1.59 个百分点

(2) 收入成本分析

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项目	报告期	所占比例	2016 年同期	所占比例	所占比例同比增减

收费公路业务	7,104,363,726	75.13	6,652,456,422	72.30	2.83
配套服务业务	1,780,145,565	18.83	1,687,466,779	18.34	0.49
房地产销售业务	509,752,364	5.39	810,834,534	8.81	-3.42
广告及其他业务	61,418,710	0.65	50,539,331	0.55	0.10
合计	9,455,680,365	100	9,201,297,066	100	-

成本构成：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收费公路业务	-	2,301,862,413	53.10	2,127,454,925	48.75	8.20	-
-	折旧和摊销	1,281,795,107	29.57	1,187,205,847	27.21	7.97	交通流量的增长，导致本报告期公路经营权摊销同比增加。
-	养护成本	205,626,217	4.74	175,981,205	4.03	16.85	主要是本报告期对高速公路沿线所属设施、绿化等进行综合整治，导致道路养护成本同比增长。
-	系统维护成本	42,607,191	0.98	44,915,576	1.03	-5.14	-
-	征收成本	134,580,213	3.11	136,199,881	3.12	-1.19	-
-	人工成本	637,253,685	14.70	583,152,416	13.36	9.28	主要是人工成本的刚性增长。
配套服务业务	-	1,728,961,843	39.89	1,674,183,118	38.37	3.27	-
-	原材料	1,433,125,919	33.06	1,419,872,764	32.54	0.93	-
-	折旧及摊销	48,239,865	1.11	24,663,217	0.57	95.59	主要是核算口径调整导致。
-	人工成本	185,924,504	4.29	180,082,158	4.13	3.24	主要是人工成本的刚性增长。

-	其他成本	61,671,555	1.43	49,564,979	1.13	24.43	-
地产销售业务	-	280,007,835	6.46	539,800,281	12.37	-48.13	本报告期子公司宁沪置业实现的地产项目交付量同比减少，地产销售业务结转成本同比下降。
广告及其他业务	-	23,637,791	0.55	22,281,968	0.51	6.08	本报告期子公司地产已交付项目的物业管理规模增加，导致物业费用同比增长。

(3) 费用

管理费用

本报告期，本集团累计发生管理费用约 187,898 千元，比去年同期增长约 3.20%，主要是人工成本的刚性增长所致。本公司通过强化预算管理，严格费用控制，2017 年管理费用预算控制情况良好。本报告期管理费用的同比增加主要是人工成本的刚性增长及管理信息化程度提升带来软件摊销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2017 年由于金融防风险监管趋紧等原因，资金利率不断上行，本公司有息债务综合借贷利率约 4.41%，同比增长约 0.35 个百分点。但 2016 由于承接的宁常镇溧公司债务导致计息债务基数较高，2017 年初该承接债务已陆续还清，因此报告期公司有息债务平均持有额同比减少，集团累计发生财务费用约 480,442 千元，同比下降约 4.37%。

销售费用

本报告期，本集团累计发生销售费用约 11,892 千元，同比下降约 55.57%。主要是本报告期子公司宁沪置业地产项目预售规模低于上年同期，预售项目发生的房屋销售代理佣金同比有较大幅度减少。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所有公司的法定所得税率均约为 25%。本报告期，本集团累计所得税费用约为 1,029,003 千元，同比增加约 4.99%。

(4) 现金流

本集团收费公路主业的路费收入均以现金收取，经营现金流稳定。报告期内，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约 5,232,105 千元，同比下降约 4.24%，主要由于报告期地产预售收入下降，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额约 7,582,966 千元，同比增加约 3,258.87%，主要由于报告期支付五峰山大桥、常宜高速和宜长高速公路建设项目

资金,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大幅增加;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额约 2,419,347 千元,上年同期为现金流量净流出约 5,264,831 千元,同比大幅增长,主要是报告期偿还有息债务的现金净流出同比减少,以及子公司收到出资款同比增加所致。

(5) 资产减值损失

2017 年 11 月,江苏省政府向南京市政府下发了《关于同意撤销宁连公路潘家花园收费站的批复》(苏政复〔2017〕99 号),同意撤销宁连公路潘家花园收费站。虽然文件并未明确具体停止收费时间,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五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二)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五)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由于宁连公路撤站符合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8 号要求,存在减值迹象,因此本公司于报告期内计提了宁连公路经营权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约人民币 217,738 千元。

(6) 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本报告期,本集团实现营业外收入约 14,176 千元,同比减少约 68.23%,主要是上年同期收到节能减排补贴约 12,930 千元、取土坑土地使用权补偿款约 18,820 千元等,导致上年营业外收入基数较大。

本报告期,本集团发生营业外支出约 24,721 千元,同比减少约 7.97%,主要是由于路产修复支出的同比下降。

(7) 投资收益

报告期本集团投资收益约 586,873 千元,同比增长约 24.08%。受益于扬子大桥公司、苏嘉杭公司利润增加,本报告期本集团直接参股的各联营和合营公司贡献投资收益约 494,405 千元,同比增长约 12.87%。同时,由于江苏银行、金融租赁公司报告期分红均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投资收益约 54,320 千元,同比增长约 444.83%。

2.2 资产及负债状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集团资产负债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本报告期期末数	本报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报告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69,357,751	0.63	265,422,162	0.73	1.48	
应收票据	2,880,000	0.01	6,116,460	0.02	-52.91	主要是子公司宁沪投资持有的银行

						承兑汇票较年初有所减少。
应收账款	306,367,630	0.72	148,153,297	0.41	106.79	主要是报告期应收路网间通行费拆分款的增加。
预付款项	10,200,712	0.02	16,851,683	0.05	-39.47	主要是报告期预付油品采购款较年初减少。
应收利息	80,231,500	0.19	45,694,000	0.13	75.58	主要是报告期应收合营公司瀚威公司借款利息的增加。
其他应收款	21,035,223	0.05	422,083,818	1.16	-95.02	主要是报告期收到第三期 312 国道沪宁段提前终止收费经营权补偿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0,000,000	0.71	-	-	-	主要是公司提供给合营企业瀚威公司的股东借款中有人民币 3 亿元将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到期, 报告期从其他非流动资产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7,742,656	1.31	326,161,615	0.90	71	主要是本报告期末集团持有的理财产品较年初有所增加。
存货	3,010,805,685	7.08	3,142,326,304	8.66	-4.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29,877,191	5.48	2,086,127,987	5.75	11.68	主要是本报告期子公司宁沪投资投资的苏州工业园区国创开元二期投资中心及南京洛德德宁房地产投资合伙企业的股权投资较年初有所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20,019,608	0.05	32,113,394	0.09	-37.66	主要是本报告期子公司宁沪投资转让了其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5,123,326,114	12.05	4,771,195,958	13.15	7.38	
在建工程	8,294,639,339	19.50	1,197,809,229	3.30	592.48	主要是报告期在建路桥项目, 包括五峰山大桥、常宜高速一期项目、宜长高速项目以及镇丹高速项目的建设投入。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8,020,384	0.61	345,345,094	0.95	-25.29	主要是本报告期子公司宁常镇溧公司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216,678	0.47	376,477,785	1.04	-46.82	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将提供给瀚威公司的股东借款人民币 3 亿元从其他非流动资产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另报告期公司向瀚威公司新增委托贷款人民币 1.2 亿元。
短期借款	3,599,000,000	8.46	810,000,000	2.23	344.32	主要是报告期为满足资金周转需要, 本公司增加的短期借款。
预收款项	840,007,370	1.97	940,873,359	2.59	-10.72	主要是子公司宁沪置业地产项目预售款较年初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3,841,375	1.47	121,718,718	0.34	412.53	主要是本公司 2013 年 6 月 21 日发行的人民币 5 亿元中期票据将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到期, 报告期从应付债券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243,200,002	5.27	3,936,452,668	10.85	-43.01	主要是本报告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兑付。
长期借款	3,874,089,201	9.11	1,471,905,901	4.06	163.20	主要是本报告期在建路桥项目建设贷款增加。
应付债券	3,970,157,835	9.33	4,457,801,187	12.29	-10.94	
预计负债	8,010,000	0.02	-	-	-	报告期公司根据南京市人民政府和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宁连公路收费站撤除的有关道路管养的初步方案预计的宁连公路维修费用。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056,831	0.07	138,362,514	0.38	-79.72	主要是报告期本公司持有的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其公允价值调整相应其他综合收益, 并调整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综合收益	380,908,923	0.90	542,389,052	1.49	-29.77	主要是报告期本公司持有的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其公允价值调整相应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520,283,963	55.30	22,209,756,185	61.21	5.90	
少数股东权益	2,374,646,649	5.58	732,100,804	2.02	224.36	增加的主要是报告期新设立的子公司五峰山大桥公司、常宜公司、宜长公司收到的少数股东资本金出资款。
总资产	42,532,491,238	100.00	36,282,573,529	100.00	17.23	
总资产负债率	39.12%	-	36.77%	-	2.35	
净资产负债率	64.25%	-	58.15%	-	6.10	

3、公司发展战略

2017 年, 本集团聚焦“五化”建设, 利用“十三五”期间良好的发展机遇, 积极谋划发展方向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和行业环境。推动企业治理规范化, 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在企业运作中强化规范运作意识、完善基础管理, 健全风险管理体系, 强化监督制约; 推动产业布局集团化, 提升企业经济效益。在复杂的市场环境中放大资本功能, 发挥信用优势, 进行投融资渠道的探索; 推动转型升级市场化, 助推优化产业布局。充分挖掘公路相关产业的利润增长点, 加快进行服务区经营模式改革, 并进一步发掘油品利润空间, 助力集团效益提升; 推动营运管理智能化, 实现

三个替代。不断加强信息化建设，推动智能替代人工、互联网替代传输、云端替代储存，提升综合运营管理效率；推动养护保畅专业化，应对大流量常态化局面。根据公司不同路段的分布特点，针对性的开展道路保畅工作，坚持科学养护，以现代化、专业化的手段提升道路品质化。

2018 年度，本集团将延续“五化”建设的发展战略，继续推进规范化治理、产业化布局、市场化转型、智能化管理以及专业化养护的发展方向，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寻求高质量、大格局的可持续发展。

4、经营计划

4.1 2018年经营目标

基于对 2018 年经营形势和宏观环境的预期，董事会预计 2018 年度总收入将超过 101 亿元，经营成本及相关费用目标力争控制在 56 亿元之内。由于 2018 年集团业务经营面临一定不确定因素，该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提示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4.2 2018年经营计划

根据 2017 年总体经营形势，为了确保全年盈利目标的实现，以及为未来战略发展做好谋划准备，本集团 2018 年的重点工作措施包括：

(1) 立足主营业务，推进资源整合。2018 年公司将在积极推进新建项目进展的同时，将继续聚焦交通基础设施投资运营，抓住机会推进苏南路网收费路桥项目的资产整合，聚焦核心业务的高质量发展与提升，进一步巩固主导地位；充分发挥境内外上市平台作用，利用市场机遇，积极探索资本投资、股权管理的有效途径，优化投资组合，有效提高资本运营的效率 and 效益。

(2) 加快改革创新，推进服务区经营模式转型。在梅村服务区首个实施“外包+监管”经营模式的基础上，沪宁高速沿线 6 个服务区全面实施改革方案，推动经营模式转型升级，通过自主经营、平台拓展、品牌合作、商业模式创新等多种手段，提高效率，全面完成升级改造，提升经济效益和服务水平。同时，抓住成品油市场环境变化的机会加大油品采购竞争性谈判力度，争取更大利润空间，挖掘高速公路路衍产业利润增长点。

(3) 发挥平台作用，挖掘多渠道融资潜能。以市场化融资为导向，充分发挥上市公司投融资平台的作用，在整体把握本公司融资需求和财务风险的前提下，加快拓展融资渠道、优选投资项目。积极尝试利用各种创新融资工具，充分利用直接融资手段，进一步开发公司在境内外资本市场的综合融资能力，降低融资成本，调整债务结构，为本公司的战略发展和规模扩张提供低成本的资金保障。

(4) 利用信息手段，全面推进“智慧高速”建设。利用云计算、人工智能、大数据等现代化信息技术，全面推进“智慧高速”建设，进一步增强数据分析能力和业务支撑能力，推进“高速公路+互联网”建设，实现数据共享和资源整合，挖掘数据资源新价值，逐步实现智能替代人工、互联网替代传输、云端替代存储，提高道路运营管理效率。

(5) 优化保畅体系，完善道路营运服务标准化管理。构建科学的道路分级救援体系，对路段实现分级管理，配备救援力量，实现资源最优配置。构建先进的指标测评体系与完善的道路应急保障体系，针对道路应急情况，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通过优化窗口服务形象提升用户出行体验，加强交通流量饱和状态下的运行管理策略、路网管控策略、事故防控策略研究，逐步形成相对科学、高效、可复制的道路营运管理模式，为实现管理输出做准备。

四、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报告期内本公司会计政策发生变化。

本集团于2017年5月28日开始采用财政部于2017年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于2017年6月12日开始采用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此外，本报告期财务报表还按照财政部2017年12月25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以下简称“财会30号文件”）编制。

1.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对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作出了具体规定，要求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附注中详细披露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终止经营的信息。该准则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未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1.2、政府补助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之前，本集团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本集团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年限平均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

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该会计政策变更未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1.3、资产处置损益的列报

在财会 30 号文件发布以前，本集团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在“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项目列报。

在财会 30 号文件发布以后，本集团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在“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列报。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本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对财会 13 号文件、财会 15 号文件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该两项会计政策变更未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产生影响。本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对财会 30 号文件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并对上年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3、本报告期，本公司新增附属公司五峰山大桥公司，持股比例 64.5%；子公司广靖锡澄公司新增附属公司常宜公司及宜长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 60%，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4、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长：常青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8—03—23